

# 立法會

## 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26/13-14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3919 3300

日 期： 2013年10月3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---

### 2013年10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

#### 就“制訂長遠基建規劃，推動可持續發展”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

繼於2013年9月25日發出的立法會CB(3) 8/13-14號文件，莫乃光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2013年10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盧偉國議員動議的“制訂長遠基建規劃，推動可持續發展”議案動議修正案。按照立法會主席指示，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將會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2. 現將原議案及議案若經修正後的措辭載列於**附錄**，方便議員參照。

立法會秘書

(梁慶儀代行)

連附件

2013年10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  
“制訂長遠基建規劃，推動可持續發展”議案辯論

1. 盧偉國議員的原議案

鑒於全球經濟環境的變化，以及香港的發展需要和社會訴求，本會促請特區政府盡快制訂長遠基建規劃，妥善做好公眾諮詢，相應投放資源，確保適時提供充足的土地及各項基建配套設施，以提升香港作為區域經濟樞紐的功能，振興經濟和促進就業，營造優質環境和綠色生活，推動可持續發展，並為新一代向上流動創造更多機遇。

2. 經莫乃光議員修正的議案

鑒於**隨着資訊科技發展**，全球經濟環境的變化，以及香港的**知識型經濟**發展需要和**希望透過完善規劃及利用科技改善市民生活的**社會訴求，本會促請特區政府盡快制訂長遠基建規劃，妥善做好公眾諮詢，相應投放資源，確保適時提供充足的土地及各項基建配套設施，**並啟動‘電子化新城市發展’，在市區重建和新市鎮發展的基建規劃中，例如新建的公營房屋、政府樓宇和道路基建等，引進創新技術和建立支援無線雲端運算技術的科技基建，促進例如智能保安、智能運輸系統和無線網絡覆蓋等方面的發展，及後將這些新科技基建設施擴展至全香港**，以提升香港作為區域經濟樞紐的功能，振興經濟和促進就業，營造優質環境和綠色生活，~~推動可持續發展~~；**本會亦促請特區政府推動本地產業，包括資訊科技業界的可持續發展，優先採用本地的應用科技研發成果**，並為新一代向上流動創造更多機遇。

註：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